

股票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16-042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发布了《关于收购上海亚龙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2016-040），现就该公告相关事项补充如下：

1、上海市黄浦区508号街坊地块（以下简称“项目地块”）为旧改项目，目前相关政府主管机关对项目地块的政策为：由房屋征收部门将项目地块所涉土地纳入政府征收范围并由政府相关部门开展实施房屋征收工作，由此产生的征收成本由上海亚龙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城房产”）承担，在形成净地条件后，项目地块交由古城房产开发建设。

2、收购完成后，公司及古城房产需与上海市黄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商议拆迁具体事项，后续开发计划正在规划中。

3、风险提示

因项目地块占地面积较大，拆迁时间跨度可能较长，所需拆迁资金总额将根据市场行情波动，项目总投资成本暂无法确定，故该项目存在周期较长，投资总额及收益不确定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